

合水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合农发〔2026〕7号

关于印发《2026年合水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为做好2026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稳定种粮农民收益,提升耕地地力水平,结合我县实际,制定了《2026年合水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请按照要求认真抓好落实,于2026年6月30日前完成发放。

合水县农业农村局

2026年1月16日



2026年合水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

中央财政已提前下达我县2026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1328万元。根据《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农牧厅关于印发〈甘肃省农业支持保护补贴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甘财农一〔2016〕69号)、《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6年甘肃省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及下达资金计划的通知》(甘农财发〔2025〕72号文件)等文件精神，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内容

(一) 补贴对象及依据。补贴对象原则上为具有土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含承包国有农场耕地的农场职工)。补贴面积以确权耕地面积为主，未完成确权的以二轮承包耕地面积为主。土地经营权发生流转的，在土地流转合同(协议)中明确补贴资金受益方，未明确的仍由原拥有耕地承包经营权的种地农民享受补贴。对非农征(占)用耕地、已作为畜牧养殖场使用的耕地、林地、草地、成片粮田转为设施农业用地等已改变用途的耕地，以及抛荒地、占补平衡中“补”的面积和质量达不到耕种条件的耕地等不予补贴。撂荒1年以上的，取消次年补贴资格。

(二) 补贴标准。根据省上下达的1328万元补贴资金

总额和汇总各乡(镇)核定上报的补贴面积 271332.588 亩测算, 补贴标准为 48.9436 元/亩, 县域内补贴标准一致。请各乡(镇)在制定补贴农户花名册时, 严格按照系统模板进行填报; 在计算补贴标准和农户补贴金额时, 所有金额统一为小数点后两位, 并在 excel 表格中使用 ROUND 函数对小数点后的位数进行两位处理(=ROUND<补贴金额单元格, 2>), 确保农户补贴金额总和与乡(镇)下达总资金数额完全一致。

(三) 补贴用途。补贴资金主要用于支持耕地地力保护, 积极引导农民综合采取秸秆还田、深松整地、科学施肥用药、病虫害绿色防控、治理撂荒地等综合措施, 自觉保护耕地、提升耕地地力。支持群众购买化肥、农药、地膜、种子等粮食生产资料, 提高粮食生产水平。

二、发放程序

按照财政部等 8 部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办〔2020〕37 号)等规定, 补贴资金全部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管理系统发放到农民手中, 确保广大农民直接受益。

(一) 基础数据采集核实。村委会对本村农户姓名、地亩数、身份证号、社保卡号等基础数据进行核实汇总, 向乡镇人民政府申报。乡镇人民政府对各村委会报送的补贴基础数据进行核实、确认并汇总, 形成当年乡镇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基础数据库。

(二) 公示公开。基础数据库形成后, 乡镇人民政府组

织村级利用政务村务公开栏、互联网信息平台等进行公示，主要公示补贴依据、对象、标准、金额等，并注明乡镇政府举报电话，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县农业农村部门在县级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示公开全县相关信息，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三)汇总申报。公示无异议后，由乡镇人民政府汇总，并将补贴数据、公示证明材料等以正式文件向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报送。县农业农村部门审核确定后，报县财政部门进行程序性复核后由代发机构办理支付。

(三) 补贴发放。县级财政部门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的方式，向代发机构发送补贴发放数据和资金支付指令，在2026年6月30日前将补贴资金拨付至补贴对象“一卡通”账户，并向补贴对象发送短信通知。

(四) 档案管理。县、乡要对补贴落实的相关文件、发放表册、支付凭证、图片、影像等资料及时整理归档，做到资料齐全完整可查。出现农户信息录入有误的情况，县财政部门、农业农村部门及时督促代发机构开展反馈核查，防止出现应发未发现象。

三、保障措施

(一) 压实工作责任。县农业农村局和各乡镇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部门分工负责的工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确保补贴政策落实到位。并结合本地实际，制定细化实施方案，明确补贴对象、补贴依据、补贴标准、责任分工、兑付流程等。

（二）严格监督考核。充分利用甘肃省乡村振兴监督信息平台，及时受理群众投诉并解决群众关心的问题。县政府将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纳入粮食安全和耕地保护责任制考核，并建立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各乡镇要对今年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重点问题整治“突击战”等发现的问题进行彻底整改，举一反三，形成长效机制。

（三）强化宣传引导。积极采取广播电视、新媒体、发放明白纸等方式开展补贴政策宣传，广泛宣讲政策目标、管理要求等，指导乡村干部规范执行补贴政策，特别要明确补贴政策与耕地地力保护责任相挂钩的要求，有效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确保享受补贴的农民耕地不撂荒、地力不下降。

（四）加强绩效管理。全县实行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定期开展调度，确保在2026年6月30日前完成补贴发放工作。要通过转移支付平台及时准确录入绩效指标、资金执行等情况。

- 附件：**1.合水县2026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分配表
2.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合水县 2026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分配表

乡 镇	乡镇上报面积(亩)	亩补贴额 (元)	资金分配额(元)
西华池镇	34920.34	48.9436	1709128
老城镇	27147.9	48.9436	1328716
太白镇	19010.308	48.9436	930434
板桥镇	37673.99	48.9436	1843903
何家畔镇	22037.99	48.9436	1078619
吉岷镇	26788.14	48.9436	1311109
肖咀镇	16023.45	48.9436	784245
段家集乡	27172.05	48.9436	1329899
固城镇	17898.36	48.9436	876010
太莪乡	16318.7	48.9436	798696
店子乡	15668.42	48.9436	766869
蒿咀铺乡	10672.94	48.9436	522372
合 计	271332.588		13280000

附件 2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专项名称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中央主管 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专项实施期	2026 年		
省级财政部	甘肃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328 万元			
	其中: 中央补助	1328 万元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积极落实耕地地力保护政策, 不断提高农民政策知晓率; 充分发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效益, 引导农民采取秸秆还田、科学施肥用药、深松整地、病虫害绿色防控、治理撂荒地等综合措施, 着力提升耕地地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民生产成本	减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	足额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到户率	≥99%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到位时间	6 月 30 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政策性收入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政策知晓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参与调查农民满意度	≥90%	

